

主 编 高岳宇
副主编 徐世明

赤峰人物

志 近代卷



中国文史出版社

丁子清

丁子清（1861~1931） 又名文选、树森，生于今河北省承德市平泉一个没落地主家庭。丁子清清光绪二十年（1894年）考中秀才，常客游于京、津等地，谋图官职。后应平泉州知州褚某邀请，入州署任教。辛亥革命后，民族工业渐兴，丁辞去教书职务，广交商界金融大亨，欲走实业救国之路。在天津结识日商三元作一，被其聘为家庭教师，东渡日本执教3年。回国后，因时局动荡，在实业上无甚建树。

民国8年（1919年）前后，赤峰经济出现发展势头。在县商会会长杨子彬等倡议下，赤峰商绅拟集资办发电厂。年近花甲的丁子清得知后，主动与杨等取得联系，后又通过三元作一向满铁株式会社融资15万元。1921年，公推丁为厂长，全权负责筹建赤峰电厂事宜。丁上任后，用1.5万元在五道街南购置一处大院，作为厂址；从天津请来工程师章杰臣绘制图纸，选购机器设备；雇用人力畜力，运输砖瓦砂石，破土施工。至1923年9月，土建主体工程竣工，24米高的烟囱拔地而起，比二道街日本人大和洋行的烟囱还高半截，国人无不欢欣鼓舞。1924年春，第二次直奉战争爆发，建厂工程被迫搁浅。丁仍冒着风险，奔波于天津、赤峰之间，催货雇车，将机器设备相继运回。历经5年艰难曲折，至1926年8月电灯厂竣工发电，赤峰在热河率先跨入现代物质文明大门。1930年，电灯厂移交赤峰兴业银行，丁离职返回平泉。翌年2月6日溘逝，享年70岁。

丁其昌

丁其昌（1913～1948） 喀喇沁南台子人，1939年后，任伪蒙疆自治区政府内政部长。

1935年以后，日军侵占我国西北地区，于1939年9月1日制造了一个傀儡政权——蒙疆联合自治政府，到1945年日寇宣布无条件投降，这个伪政权也宣告垮台。当时，德穆楚克栋鲁普为伪蒙疆政府主席，人称德王，李守信为蒙古军总司令，丁其昌原是李守信的部下，蒙疆政府在张家口成立后，他一直担任内政部长。

丁其昌，1913年生人，属牛的，原籍是喀喇沁旗南台子乡铁沟人，农民家庭。解放前，他父亲很早去世了，他母亲领着他们6个弟兄生活。丁其昌是老二，从小在当地私塾念书，念了七八年。日本侵略军侵占热河之前，这里是奉军汤玉麟统治，当地组织保甲，武装自卫，丁其昌就加入了自卫队当兵。1933年日寇攻占赤峰时，丁其昌已经是自卫队长了，领着这些保甲队随同奉军到了林西县，编入了李守信的部队。

李守信原籍辽阳，其部下多是东北人。丁其昌的到来，一有枪马实力，二靠乡土情谊，很受李守信的重视，当时就当了营长。丁其昌在猴头沟已娶妻，其妻生个女儿，得了瘫痪病，没跟出来，这时又在林西县山头说了个姓李的二夫人。以后李守信部队转移到张家口一带，招兵买马，扩大队伍，丁其昌又升到团长、副师长。

丁其昌是一个处事圆滑，待人和善，对上下都能过得去和得来的人，人们送他一个绰号叫“丁会办”。1934年（或1935年）李守信投靠了日本，当了汉奸，又找到德穆楚克栋鲁普这样一个人当傀儡，就在张家口组建蒙疆政府。这个伪政权下设总务厅、内政、经济、交通、教育等部门，部下设科。因为丁其昌文化不低，又会办事，就把他从军队里调出来，任命为内政部长兼警察大队总司令。

这个伪政权的大官僚，表面上看安排的都是投靠日本的中国人，其实掌握实权的是处在“帮办”地位的日本人。比如政务院有个总务厅，厅长就是日本人，叫武内哲夫，所有政务都得经过他裁决，而政务院长吴鹤龄，只是在事情完了之后，乖乖地点头盖章而已。别的部虽然都是中国人任部长，但还是配一个日本人当参事官，这个参事官管理一切，说话算数。内政部也不例外，除了参事官之外，下边的科、股也都是日本人当家。中国人是官越大，事越少，当然最后还要部长盖章，以示“批准”或“负责”。

丁其昌始于行伍，从枪把子又换成印把子，当了部长。他官显位尊，文笔流畅，办事精细，所以他当这个部长时，“丁会办”的政声任人皆知。平时由部里的小汽车接送他上下班；坐在办公室有听差的伺候；送上公事来他就盖章画行，与同部里的日本人也没闹过什么纠葛，不惹事，不招灾，上和下睦，保持禄位。

伪蒙疆政府的教员每月薪金是伪币二三十元，伪职员三五十元，而当部长的每月薪金就能拿到一百五六十到二百元。

1940年前后张家口的物价还算平稳，40斤一袋的白面才两元钱伪币。丁其昌的收入当时算较高的了，生活当然不错，他从林西到张家口一直带着家眷。1945年前，他的这位二夫人生了两个女儿和3个儿子。丁其昌的公馆当时设在张家口市桥西河道街门牌18号，开始是租的民房，后来置买下了，是个四合院，

全是瓦房；上房 5 间，东西南房也各 5 间。因上下班由部里汽车接送，家里也不备马，20 间房子也够用了。上房是客厅和居室，余为厨房、仓库和下人的居室。用人不多，马弁 1 名，厨师 1 名，奶母兼女佣人 2 名，没有什么站岗护院的。丁其昌虽在旧军队、旧官场混了多年，既不吸烟，也不喝酒，更不会打牌；闲时出去走走，到同事、朋友家坐坐，或者在家写字。他的字写得很工整。常到他家坐客的多数是在旧军队里的一些老同事、老部下，比如门师长，郭团长等，一般是探望探望，坐下谈谈；也有的是托情找事的，他为人和蔼可亲，不摆架子，有事好商量，人们都乐于接近。

伪蒙疆政府的警察大队，本来就是李守信从东北带去的军队改编的，后又吸收了一部分地方警察，队伍扩大了。1944 年，可能是为配合日军同八路军作战，又把这个警察大队改编为蒙古军，统归李守信指挥。

1945 年“八一五”，祖国光复，日寇投降，蒙疆政府垮台。当时蒙古军原地未动，仍驻张家口，实际上是整个儿地变成了国民党的军队。这时丁其昌虽不再是内政部长了，但被任命为蒙古军副司令。不久，国民党的北京行辕正式调丁其昌任蒙古军第十一师师长。本来都是蒙古军，同受李守信的指挥，但原十一师师长宋万里不放兵权，得到丁其昌要接替他的命令一再借故拖延，并且放出风来不惜白刃相加。丁其昌早已没有什么实力，这时也不得不知难而退，没有去十一师上任，就携眷到了北平。丁其昌在北平早就置买了一所住宅。到北平的目的，一是把家口安置下，免得东奔西跑；一是看看势头，找找门路，以便东山再起。

没有兵马的官，只能是光杆司令，谋权谋势，谈何容易。丁其昌在北平，左碰右撞，软钉硬壁遇到不少，也没个头绪。很快东北解放，华北吃紧，西北的蒙古军也惶惶不安了。到 1948 年末，快到春节了，有一天，丁其昌的几个老部下，也是跑到北平

赋闲的，特来看望他。老同事坐在一起，免不掉抚今追昔，牢骚满腹，悲感交集，一致认为前景不妙，预后不好；很快北平被解放军围住了，又听说绥远也不保了，越来越感到走投无路。好不容易挨过了除夕，到了初三这一天，早萌厌世之念的丁其昌，忽有轻生之举。他趁家人不在，拉断室内电线，想电死，由于电压不够，只是被击倒在地，未死；于是又抓过床头的手枪，叭地一声自杀了。等到家人发觉，已毫无挽救的余地了，只好办理丧事；草草埋葬，终年 36 岁。

丁起龙

丁起龙 在赤峰街是个带有传奇色彩的人物，也是个有争议的历史人物。因为他的辫子长，经常用一个白细柳条编的元宝形小筐挎着，人称丁大辫子。其弟丁起凤，辫子比其兄略短，但仍盘腰有余，人称丁二辫子。

清嘉庆 22 年（1817 年）丁丑，山东闹灾荒，颗粒不收。传闻塞北草原招民垦荒，于是大批灾民逃荒北移。年仅七八岁的丁家两兄弟由父亲丁小人（名不祥）身背一把祖传的宝刀用单轱辘木轮车一边一个推着，随着众灾民背井离乡，风餐露宿，用汤瓶煮树叶充饥，来到了赤峰。

当时的赤峰，从曲家沟东梁到南寺（今长青公园）是一大片榆树林。灾民们没粮食吃，都落脚在榆树林子里，靠吃榆树籽（俗称榆钱儿）救命。后来又有几十户从河北沧州山东等地逃荒的回族也相继来到榆树林，南榆树林逐渐地成为回族的集居区。在这些回族当中，以丁、哈两家为首，开辟空地，伐木盖房，安家立业。后来又有一些说书的、唱戏的、打把势的艺人到榆树林卖艺求生。在当时有“遇林莫进”之说，所以官府的人也不到林子里面来。丁、哈两家利用这个机会，设赌抽头，窝藏盗匪。丁家还在林中收养了很多幼童，同丁家兄弟一起在丁小人的指导下，习练祖传的武艺，人们常见到丁家兄弟将辫子栓在树上荡秋千。

到丁家兄弟 20 几岁时，父亲和继母哈氏相继去世。兄弟二

人先后成了家。丁起凤有一子，名唤大勇，因个子矮小，肚子大，绰号“滚地雷”。

由于丁家善于结交，窝贼藏寇，日渐家资豪富，于是便盖起了一片宅院。后来赤峰有“丁家倒座南衙”之说。其它民族倘有人触及伊斯兰教规或破坏回族习俗禁忌的行为，如放猪、卖猪等，只要从榆树林经过，轻者打伤，重者丧命。一次一个卖驴肉的商贩，从榆树林北头往南头走着大声叫卖驴肉，当走到黑泥鳅家门前时，黑泥鳅（名不详）从家里出来，手里拿着一个干净的狗食盆，让商贩把驴肉倒入盆中，转身关上门，喂了自家的大黄狗，商贩敲门要钱，被黑泥鳅骂了一顿，引来了不少回回，众人在丁大辫子的指挥下，责骂、痛打这个商贩，使之险些丧了命。

随着丁大辫子在赤峰的影响越来越大，一些从承德、八沟（今平泉县）、喇嘛庙（多伦）等地来拉骆驼的、卖牲畜的、运皮张的等等，都要拜见丁大辫子并在丁家磋商议事。一些武林人物，保镖的，亦常和丁大辫子交流技艺，商定保镖行情，他们把丁大辫子的得泰镖局当作落脚点，在那里品茶、摸牌。

当时的镖行，有锦元、隆泰等镖局。以得泰镖局为首，主要镖师有丁的内弟铁爪子哈琼林、赛朱天飞马亮、快马高三、双钩乔光谱，还有回全胜、神鞭王回回（大刀王五的远方侄子）、铁屁股李元旺、滚地雷丁大勇等。据丁家第六代孙介绍，其祖父丁起龙曾有西太后慈禧的黄绫手谕和一面插在镖车上的黄龙镖旗，因此凡有镖车、驼轿、驮子等南来北往押镖、远送皮张、麻黄、药材者，或赶趟子送牛羊、骡马者，都要到丁家打招呼，由丁家给开一张放行的小纸条。这样在路上才能保平安，如果不和占山为寇的头子相识结交，谁也寸步难行。当时镖行有内定的规矩；镖车行进中有快马头前探路，如遇树枝横在路中，就停车喊黑话，山上下来一人持刀横路，如对答如流，匪徒挑枝放行，否则难讨公道。当然，镖车返回时也必须带回一些细软之物酬谢霸

匪。

丁大辫子与各路匪首都有或明或暗的联系和交往。每到年关春节，匪首要进城散心，先通知丁家，丁大辫子派人备轿车接出20里。到赤峰街后，由镖头陪着下馆子、看戏、泡澡堂子、抽大烟。匪首玩够以后，丁家再准备好布匹、绸缎、好酒等礼品，用两辆轿车送出20里，车夫到地方后，把货放下，不得回顾。在土匪进城玩乐期间，要保证他们的绝对安全，这样才可以保下一年镖车的顺利通行。

丁大辫子还专爱打抱不平，替百姓告状伸冤，和官府县衙做对。当时到衙门告状，一击堂鼓，不管原告、被告，上堂后先打30大板。一般平民百姓，难忍皮肉之苦，甘愿吃哑巴亏。丁大辫子对此深为不满，仗着自己一身的武功，常常替百姓告状挨板子，戏耍公堂。为此赤峰县令王复礼对丁大辫子又怕又恨，密谋对其进行惩戒。一次石家为一匹黑骡子的事准备告状，向丁大辫子送了一份礼物，请他包揽词讼。班头按县爷密令，一棍子将丁的小腿打断。丁大辫子怒骂不止，单腿立起蹦出堂外。县令密密派人告诉所有郎中，不得为丁大辫子医治。丁求医无路，只好找来一位杨先生（回族）为其接骨。官府得知后，威吓杨先生，不能给丁大辫子接正，致使小腿往外撇。丁知道上了当，杨先生也不敢说出实情。丁大辫子一怒之下，在自家的门坎上又将自己的伤腿折断，在蒙医的指点下，自己接骨疗伤，很快复位治好。王复礼的目的没有达到，又和师爷密谋，从死牢中提出一个高个子死囚，假扮成丁大辫子，到处行凶做恶，扰乱治安。丁大辫子全然不知。县令借机密报朝廷。朝廷对丁的所作所为亦有耳闻，就派了县令的学生、年仅19岁的李继昭来赤峰接任县令。

新县令到任，众乡绅，百姓前往迎接黄土铺道，清水泼街，但并没有迎到，李继昭和女扮男装的妹妹李飞燕已于前一天潜入赤峰，微服私访，他们在茶馆碰上了丁大辫子。李继昭在脱长衫

时故意打碎了丁大辫子的玉石茶碗，丁大辫子看李继昭年轻英俊，彬彬有礼，十分喜爱，未加责备。次日，丁携众乡绅来见李继昭时，献上4个银元宝，以此试其清浊。李继昭问丁大辫子：“丁镖师，你是天天送呢，还是就送这一次？”丁听出李继昭话中有话，很不高兴地说：“你等敢收，我就天天送。”说完拂袖而去。

光绪年间，赤峰的粮市和牲畜交易市场都比较活跃，在买卖双方之间有经纪人从中收佣钱，吃两头俗称“白手捉鱼”。想要吃这碗饭，必须争行霸市。当时，为争牙行，赤峰街贾、朱、骆三大富户在后山广场摆了13盘鏊子，在鏊子底下架柴烧红，以试武艺高低。丁大辫子当即脱下鞋，只穿一双白五幅布袜子，跳上鏊子盘，走完了12盘鏊子，随后又举起一盘鏊子返回一趟，当众亮袜底，袜底微黄，人人交口称赞。从此再没人敢争牙行生意。

丁大辫子在赤峰街有一点不得人心之处，就是轻佻。有人家娶亲，花轿在他门前吹吹打打经过时，他便撩起轿帘，看看新娘并说，来，让爷爷摸个脸蛋儿。这在男女授受不亲的时代，可谓冒天下之大不韪。

新任县令李继昭怕丁大辫子不好对付，就认丁大辫子为义父，经常出入丁家，探听虚实，寻求捉拿丁的良策。待一切准备好了之后，便以商谈机密要事为名宴请丁大辫子。丁进了大门，衙役关大门，挡住快马高三和马亮；进了二门，衙役又关二门，留下哈琼林和乔光谱；进了三门关三门，留下了丁起凤和丁大勇。县令李吉昭拜见过义父之后，喊一声“上茶”，刹时室内刀光剑影，事先埋伏好的人分别将丁大辫子及随从人员全部拿下，投入了大牢。

后来，据传闻，丁起凤参与了山嘴子农民起义，烧教堂，杀洋人，使官府更加惧怕，县令李继昭急忙写好处斩丁大辫子的呈

子上报，以防变故。

光绪三年（1877年）丁丑，李继昭接到上级批文，到处张贴黄表告示，要在箭亭子鬼王庙前杀入场斩丁大辫子。第二天从大狱（今头道街北市场后）至三道街口断魂桥及鬼门关（今京剧团家属楼西侧），一直到箭亭子鬼王庙杀入场，到处是县衙派出的密探。丁大辫子的属下和镖友也都汇聚在悦来楼和木楼二龙居附近，准备劫法场。一些武林人物也出入赤峰街。李继昭怕法场被劫，在丁大辫子临刑前挑断了他的脚后跟大筋，没到既定的监斩时辰，就从牢中提出相大辫子，在北线胡同口将其处斩。

大 和

大 和 日本人，1945 年赤峰回族“劳工惨案”制造者。

1945 年 5 月（伪满康德十二年），在日本人的直接操纵下，由当时的赤峰少数民族参与，制造了残害赤峰回族的“劳工惨案”。

1942 年热河省成立了伊斯兰教协会。翌年 2 月，伪热河省伊斯兰教协会的参事大和（日本人）为了控制赤峰的回族，亲自来到赤峰，改组了赤峰回教协会。在大和的授意下，未经全体回民同意，就由少数人自行改选了赤峰回教协会，取名为“热河省回教协会赤峰分会”。

1945 年 5 月 20 日，日本人向各县征调煤矿工人。在大和的指使下，赤峰回教分会少数人向热河省呈请，说什么赤峰的回民要求分期分批地当劳工。与此同时，大和也同赤峰县政府串通好了，决定征招一批赤峰回民去烟台做工。于是在赤峰少数民族的参与下，由县政府警务科直接出面，将 19 岁至 40 岁的回族群众集中软禁在赤峰五道街原永发店院内。这次共抓到回族劳工 177 名。同年 6 月 5 日，将他们押送到烟台。劳工们临行前，家属们跟在后面，母送其子，妇送其夫，扶老携幼，长跪哀祈，饮泣悲鸣，其状惨不忍睹，其声闻之惊心。6 月 18 日传来消息，烟台煤矿矿井塌陷，砸死赤峰回族劳工 4 名，他们是刘玉、李凤臣、冯子栋、王福木。张朝中、韩才病死。另有 3 名受伤。这就是震惊赤峰的回族“劳工惨案”。噩耗传来，举家哀恸。直到两个月

后日本投降，这些幸存的回族劳工才返回了赤峰。1945年8月下旬，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赤峰市人民政府成立。10月5日，受害的回民劳工家属向人民政府提出控诉，市政府对此事进行了详细调查，依法逮捕了罪魁祸首，并搜出了日本人抓劳工时被他们贪污的一批物资。经赤峰回族人民和宗教界人士的一致要求，11月30日，市政府对罪犯进行审判，分别判处死刑和有期徒刑。

于兴海

于兴海 回族，原籍赤峰西屯人，在赤峰市有房产骆驼等。早年，因吃喝瓢赌，无所不为，家境逐渐破产，在赤峰已到无法维持生活的地步，于是在光绪年间，全家迁到克旗经棚。当时，有大儿子于廷，二儿子于耀，三儿子于均等五人，以后在克旗又生了四儿子于卿和一个姑娘。于初到克旗时，以跑马桥、卖牛羊肉为生，以后便又跑草地。“跑草地”就是在克旗经棚拉上货物到后草地蒙古老乡那做买卖，大斗买，小斗卖，换回蒙古老乡的牛马、皮张、羊绒羊毛等，剥削贫苦的蒙古牧民，就这样经过七八年，在克旗买房子，拴骆驼，逐渐富裕起来，这时候，大儿子于廷，二儿子于耀也都顶事了，剥削人民更有了帮手。

民国元年（1911年）林西开垦，于兴海首先在林西挂了一号地，共6亩。这块地就是现在林西县电影院对门从三道街到二道街的一片。他的大儿子于廷，二儿子于耀，首先来到林西。初到林西时，于廷贩卖皮毛，于耀跑马桥，“跑马桥”即在牲畜交易市场上给买卖双方谈交易的中间人。到民国4年（1915年），全家由克旗迁来林西，开始在林西修建土房十几间，并开了一个骆驼店，叫做“天城元”。这个天城元，便成了以后于兴海一家剥削人民的基地。天城元由民国元年从克旗来到林西，到民国9年便发展到有骆驼三四十头，土地四五顷，房子四五十间。同和顺原是一个烧饼铺，到民国15年就发展成了一个杂货铺，百货、米面糕点，都有出售。并在林西、克旗、贝子庙（现在的锡林浩

特) 赤峰、通辽发展他的势力，都有他的买卖。

当时，林西的回族还不到 100 户，并且都是由克旗、山东等地迁来的穷人和部分小商，除地主于兴海以外，大部分回民群众生活都很艰苦。有的说回民有三个行业，一是跑马桥，二是跑皮牌，三是宰牛羊。当时就是于兴海一家地主，天城元此时活动的范围，南到赤峰、平泉、承德、北京、天津等地。

民国 15 年，俄国人通过于兴海的儿子在林西正式设立洋行，名叫“瓦利洋行”，地点在天城元院内。此时的天城元是人来车往、异常活跃。张翻译去世后，于耀担任俄语翻译，瓦利洋行所有的工人，必须由于耀介绍，否则不能雇用。

民国 16 年，林西来了个马县长，叫马宝山，是回族，于耀又和这位马县长勾结起来，拜为“把兄弟”，天城元依仗有钱有势，压迫和剥削林西各族人民。当时天城元的主要经济来源有：瓦利洋行的 20% 的“手续费”，剥削瓦利洋行剪羊毛工人工资，有骆驼 50 多头，开骆驼店，又是同和顺的东家，赤峰兴玉城有它的股金。民国 16 年，从东北来了一部分奉军，司令叫崔兴武，在林西驻扎，这个军阀和于兴海的三儿子于均结拜为把兄弟，也就是说天城元为了巩固自己的剥削地位，结交了汉奸、军阀，做为靠山。

1934 年 3 月间，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了林西，天城元又投靠了日本侵略者。那时日本帝国主义在林西的买卖叫“东蒙公司”伪满康德四年，林西成立了满洲国畜产公司，于耀担任牛马“组合”的“组合长”，大组合以下有小组合，小组合服从大组合的领导，并听从其分配与指示，小组合的组合长是天城元的于卿、吴永泉、于江云、于文俊、于庆云、丁长德等人是组员。伪满时的牛马组合是统治牛马买卖的，其他人不准做这种买卖。大组合由日本人直接领导，他们的资本都是由伪满畜产公司供给，即在组合需要多少牛钱，日本人便发给多少，他们的活动范围在东西

乌旗，阿巴戛等地。据说大组合到以上各地买牛、马，不是现钱买，因当时买蒙古人的马，是论膘，每膘三个月，大组合不用本钱就把钱赚了。日本人给了他们资本，他们投机倒把，贱买贵卖，所以，他们都发了财，都成了林西大、小地主。

伪满康德四年五六月间，林西奉伪满洲国政府命令，成立了伪满“伊斯兰教协会”，会长就是于跃。旧社会，清真寺的经费来源是到回民群众中按产要钱，叫做“写乜贴”，天城元直接派人以清真寺的名写乜贴，每月一二次，写乜贴写了多少钱，清真寺的阿訇不知道，由天城元保管。当时，回民死了人，需报告“伊斯兰教协会”，由“伊斯兰教协会”出头，向官方要布包死人，虽说报告伊斯兰教协会，实质是报告天城元，由天城元向官方联系，给多少也不知道，林西回民中那些有钱的地主死了，给的是纯棉的好布，死了穷人，给的是坏布，有的给麻布，象葱皮一样簿。回民的习惯，是死了人用白布，有时他们强迫给红布，有时给花布，这根本不符合民族习惯，可是没有办法，也只好勉强去用。伪满康德五年，林西来了个苏绍泉县长，大地主于耀又巴结这位汉奸，以送礼，给买马等手段，和苏结拜为“把兄弟”。以前回奸马宝山当县长，林西的回民群众就没地方说理。当时，民间又流传“上有日本人，下有汉奸苏绍泉”的说法，回族群众依然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

老地主于兴海于康德九年八月间死去。于兴海死后，康德九年末，于家便分开家，共分了四股，但它的势力并未因此减弱。

1946年5月，林西农会将于耀、于秀云、张德胜等人拘留。1946年秋天，于耀死去。1947年冬季，林西土改开始，斗争地主恶霸，林西北街农会把于耀的老儿子于秀云抓起来，他在1947年冬季死去。林西天城元从此垮台了。

于甫筠

于甫筠 河北人。清光绪十七年（1891年）九月任平泉分州署（署衙设宁城嘎斯营子）州判。

十月，“金丹道教”起事。中旬，起事队伍一股来到宁城境内老哈河川。州判于甫筠召集州兵及青壮年村民抵抗。二十日，与起事教徒相遇，杀死教徒10余人，由于轻敌，更复进剿。

二十三日，起事队伍一股千余人经三十家子、那拉不流奔和硕金营子。于甫筠督军疾进，并会合喀喇沁中旗三等塔布囊富伦及刘如祥率领的蒙古兵，两下合兵约300余人。至二八台梁与起事队伍接仗。终因寡不敌众，蒙古兵先败逃，州署兵亦败。死伤百余，于甫筠被打死。不久，金丹道教起事被镇压。于之妻华氏为于甫筠铭石，埋葬后携其子冲汉（一名冲河）、文汉、光汉去辽阳，于家后事，不知所终。